

关于西安天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25】第 0673 号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 的专项说明	1-2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68360123

传真：（86-10）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关于西安天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勤信专字【2025】第 0673 号

西安天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西安天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厚科技”）2024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勤信审字【2025】第 1583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2020）》、《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如审计报告中“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天厚科技连续多年亏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1,779.64 万元，新业务尚未落地。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厚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天厚科技已拟定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 所述的应对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一）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二）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厚科技连续多年亏损，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1,779.64 万

元，新业务尚未落地。这些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天厚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天厚科技在财务报表附注二、2“持续经营”提出了改善措施方案。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的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三、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天厚科技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四、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的情形

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属于明显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上述专项说明仅用于天厚科技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的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袁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郎帅玲

